

臺中市議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會

臺中市政府

財政局

業務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顯傾

中華民國 106 年 10 月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貴會第2屆第6次定期會開議，顯傾應邀列席提出工作報告，至感榮幸。承蒙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各項工作的策勵與支持，使本局各項業務均能順利推展，謹此敬致誠摯謝忱！

## 壹、前言

為積極建設大臺中，期以「築巢引鳳」，打造安居樂業的宜居城市，本局配合本市發展藍圖，以「創造性財政」之理念及思維，持續精進各項業務，積極推動創新財政措施，多元帶動經濟發展，提升市民生活環境品質，強化城市競爭力。

本局業務職掌涵蓋財務、市有財產及菸酒等三大面向。財務面工作重點為財源籌措、公庫調度及資源配置等，以財務靈活、債務穩健、資金安全及成本效益為執行方針。市有財產又可區分為公用財產與非公用財產之管理與開發等工作，透過完善管理、活化策略、招商引資等積極作為，以力求市有財產發揮最大效益。菸酒管理重點為維護市售菸酒品衛生安全，及輔導本市製酒業者產製優良酒品，以行銷優質臺中好酒。

最後，顯傾在此提出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工作執行情形與未來施政重點，扼要報告如後，敬請指教！

## 貳、106年4月到106年8月重要施政成果

### 一、財務管理

#### (一)105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本市去年度歲入預算原編列1,069億2,474萬2千元，加第1次追加(減)預算數12億4,348萬元暨第2次追加(減)預算數15億3,995萬3千元，合計為1,097億817萬5千元。在本府各機關積極執行結果，決算數為1,113億9,452萬1千元，執行率達101.54%。

表 1 105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歲入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含追加減) (A)	決算數			比較增減數 (B) - (A)	執行率 (B/A)
		實收數 (1)	保留數 (2)	合計 (1) + (2) = (B)		
本年度歲入合計	109,708,175	105,112,372	6,282,149	111,394,521	1,686,346	101.54
稅課收入	66,956,916	66,964,774	2,024,387	68,989,161	2,032,245	103.0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984,461	2,334,040	408,261	2,742,301	757,840	138.19
規費收入	4,735,747	4,581,609	109	4,581,718	-154,029	96.75
財產收入	1,176,656	898,820	85,778	984,598	-192,058	83.68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5,375,949	2,906,929	2,500,000	5,406,929	30,980	100.58
補助收入	25,316,495	23,606,080	806,316	24,412,396	-904,099	96.43
捐獻及贈與收入	576,965	479,970	62,564	542,534	-34,431	94.03
其他收入	3,584,986	3,340,150	394,734	3,734,884	149,898	104.18

註：表列決算數為審計處審定數。

## (二)106 年度歲入預算編列及執行情形

106 年度考量歷年歲入執行情形及經濟景氣等因素，歲入預算數原編列 1,063 億 1,207 萬 8 千元，年度中因各機關業務需要暨中央相關部會陸續核定補助本府辦理之計畫經費，辦理 2 次追加(減)預算，加計第 1 次及第 2 次追加(減)預算歲入預算數 19 億 2,099 萬 5 千元及 2 億 9,642 萬 8 千元，合計 1,085 億 2,950 萬 1 千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歲入實現數 702 億 2,765 萬 9 千元，執行率 64.71%，本府將賡續積極執行，增裕庫收，以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表 2 106 年度歲入預算執行情形表

單位：千元、%

科目	預算數 (不含追加減) (A)	截至 106/8/31 累計實收數 (B)	執行率 (B/A)
稅課收入	68,612,169	45,877,661	66.87
罰款及賠償收入	2,019,574	1,434,740	71.04
規費收入	4,314,415	2,269,167	52.60
財產收入	664,210	810,427	122.01
營業盈餘及事業收入	4,274	4,274	100.00
補助收入	29,443,645	18,214,632	61.86
捐獻及贈與收入	447,808	146,267	32.66
其他收入	3,023,406	1,470,491	48.64
合計	108,529,501	70,227,659	64.71

### (三)債務管理情形

#### 1、本市公共債務情形

(1)本市截至 105 年度公共債務審定實際數共 863 億 4,035 萬 4 千元。

(2)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公共債務實際數共 890 億元。

表 3 105 年度審計處決算審定實際數及 106 年 8 月底止公共債務情形 單位：千元

債務項目	105 年度決算審定數	106 年 8 月底止
A. 一年以上公共債務累計未償餘額實際數	56,500,000	66,500,000
B. 未滿一年公共債務	29,840,354	22,500,000
合計=(A)+(B)	86,340,354	89,000,000

#### 2、賒借收入執行情形

(1)本市 105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778 億 4,599 萬 3 千元，截至 105 年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565 億元，執行率 72.58%。

(2)本市 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賒借收入 831 億 8,882 萬 2 千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向銀行辦理貸款入庫 315 億元，執行率 37.87%。

(3)臺中世界花卉博覽會特別預算 105 年度編列賒借收入 16 億 5,492 萬 6,000 元，106 年度編列 1 億 142 萬 6 千元，共計 17 億 5,635 萬 2 千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均尚未執行。

#### 3、債務還本執行情形

(1)本市 105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565 億元，截至 105 年底止，償還本金 565 億 2,926 萬 5 千元，執行率 100.05%。

(2)本市 106 年度總預算編列債務還本 615 億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已償還本金 315 億元，執行率 51.22%。

#### 4、債務付息執行情形

(1)為支付長、短期借款及透支等債務利息，105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 8,000 萬元，截至 105 年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4 億 7,052 萬 4 千元，執行

率 69.19%。

(2)106 年度預算編列債務付息 6 億元，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已支付債務利息 2 億 547 萬 4,286 元，執行率 34.25%。

## 二、市有財產管理

### (一)市有財產總值

臺中市市有財產計有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動產（包括機械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有價證券及權利等財產，依用途別區分為公用（即公務用及公共用）及非公用，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量值，皆已完成產籍資料整併及入帳管理。

表 4 臺中市有財產量值情形分析表

單位：億元

分類項目	數量	單位	面積(公頃)	金額(公告地價)	金額(公告現值)
土地	123,455	筆	8,671.72	4,662.09	29,454.87
公用	114,546	筆	7,031.31	4,470.70	27,529.07
非公用	8,909	筆	1,640.41	191.39	1,925.80
土地改良物	6,138	個		379.43	379.43
房屋建築及設備	76,209	棟		683.94	683.94
機械及設備	175,056	件		114.39	114.39
交通及運輸設備	52,041	件		105.73	105.73
雜項設備	999,461	件		99.29	99.29
有價證券	27,452	張		34.51	34.51
權利				7.55	7.55
總值				6,086.93	30,879.71

### (二)辦理財產檢核，加強公產之管理

運用分級品質管理制度之概念，以加強輔導各機關落實財產產籍管理工作。106 年度財產檢核作業已於 106 年 3 月 31 日前，由各管理機關、學校辦理自行檢核，另本局會同本府主計處、政風處及教育局組成檢核小組，已排定自 106 年 6 月至 106 年 10 月底辦理 66 個機關、學校實地檢核。

### (三)實施市有建物清查及清理作業

積極推動閒置、低度利用財產活化作業，將公共工

程會列管閒置公共設施 62 件，截至 106 年 8 月底止，已完成 56 件活化及解除列管。目前列管閒置建物為 6 件，皆由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依活化計畫執行或初步規劃活化計畫中，後續將持續控管活化中案件成效，並針對已活化案件持續追蹤，以提升公共設施效益。

- (四)推動報廢財產網路拍賣作業，提昇資源有效再利用為推動本府開源節流方案，透過財產拍賣網站公開競價變賣已報廢財產，提供民眾網路競價拍賣交易服務。106 年 1 月至 8 月共 337 個機關學校完成廢品網路拍賣，成交件數達 5,061 件，成交金額 979 萬餘元，有效提升資源再利用及增裕市庫收入。

### 三、經管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

- (一)清查及處理被占用市有非公用不動產，適時辦理處分本局會同經管市有非公用不動產所轄地政事務所持續辦理清查，針對被占用不動產，依相關規定辦理出租、出售，並斟酌占用情形秉情理法妥適管理。

- (二)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財產管理概況如下：

表 5 106 年 4 月至 106 年 8 月市有非公用財產處理情形表

項目	數量(筆)	面積(公頃)	金額(萬元)
輔導承租	25	0.1374	-
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	2,490	23.31	1,500
標售、承租讓售 及畸零地讓售	65	0.45	25,183
增加市庫收入			26,683

### 四、市有非公用財產開發

- (一)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減輕財政負擔

- 1、為擴大公共建設投資以帶動經濟成長，並同時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引進民間資金與經營活力參與公共建設，本府定期召開「臺中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推動委員會」會議，以加強促參案之推動，並設置訪視小組，106 年 3、6 月已辦理訪視本府文化局辦理之「臺中市市定古蹟摘星山莊營運移轉案」與客家事務委員會辦理之「民間參與東勢客家文化

園區營運案」，就案件於履約作業期間所產生相關問題之診斷及協助。

- 2、本府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規定甄選民間投入資金參與本市各項公共建設已完成簽約之案件計有「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臺中市公有停車場逢甲停 87 興建營運移轉投資計畫案-BOT 案」等 35 件，本期間新增 4 件簽約案件為新聞局辦理之「臺中市 中臺灣影視基地營運移轉案」、文化局辦理之「臺中市 眷村文物館營運移轉案」、環境保護局辦理之「臺中市 外埔堆肥廠(綠能生態園區)整建營運移轉案」及本局辦理之「臺中市 西屯區 鑫港尾段 44、61 地號 市有土地設定地上權案」，民間投資金額歷年累計約為 136.9 億元。於最近一年度履約營運中案件，增加政府權利金及租金收入約 1.8 億元，減少政府支出計約 8.6 億元，並提供就業機會 1,661 人。另辦理前置作業之未簽約案件計有「臺中港區運動公園 委託民間參與營運移轉案」等 30 件，後續將積極推動民間資金投資該等公共建設。

(二)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創造資產價值

- 1、重新檢討招標文件，率先捨棄目前市場上長期限(70 年)、高額權利金招標方式，改採低期限(30 年)、低額權利金之策略，減輕投標廠商資金壓力。
- 2、公告辦理本市西屯區 鑫港尾段 44 地號等 6 筆 4 宗市有非公用土地招標設定地上權，成功吸引投資者進場投標，順利標脫西屯區 鑫港尾段 44 及 61 地號等 2 筆面積合計 2,689.45 平方公尺(813 坪)市有土地，標脫金額新台幣 9,309 萬 8,989 元，溢價 12.5%，每坪單價 11.5 萬元。除將可增加本市市民就業機會外，並能活絡地方經濟發展及挹注建設財源。

## 五、菸酒管理業務

為維護菸酒市場交易安全及保障產消權益，本局對私劣菸酒稽查取締不餘遺力，106 年 6 月財政部公布 105 年度地方政府執行私劣菸酒查緝績效，本府榮獲

105 年度私劣菸酒查緝績效考核全國第 3 名與 105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私劣菸品查獲量全國第 2 名以及 105 年度直轄市、縣市政府私劣酒品查獲量全國第 4 名佳績；6 月 30 日在臺中港查扣走私菸草絲 18,675 公斤(約 133 萬餘包)，市價逾 8,600 餘萬元，是國內查獲史上最大宗菸草絲走私案件。

另為保障消費權益，本局除加強執行菸酒業者抽檢作業外，並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將菸酒法令知識相關訊息傳遞給市民，建立民眾「拒買低價劣質菸酒及打擊非法、保障合法業者」觀念，維護市民消費權益。

表 6 菸酒管理業務執行表

項目		數量
取締非法菸酒	查獲私菸	133 萬 6,104 包
	查獲私酒	17,658 公升
菸酒業者抽檢	製造業	39 家
	販賣業	305 家
菸酒法令宣導	新聞稿	4 則
	媒體類	2 則
	戶外活動	3 場

## 參、創新措施

本局經管市有非公用土地屬價值高之可建築用地，倘發現遭私人占用，以往多按期計收使用補償金依現狀列管；茲因市有土地坐落區域、面積大小及形狀不一，占用成因亦不同，於衡酌各項因素後專案處理，以兼顧土地有效利用及管理。例如福德祠長期占用本局經管位於偏遠、地形狹長之市有土地，考量占用集中一側，又屬地方信仰，近期管理人提出申購，已專案處理同意按實際使用面積分割及辦理標售。

## 肆、未來規劃願景

### 一、多元積極廣籌建設財源，增加地方財政收入

為建設臺中並兼顧財政的穩健，本府除持續關注攸關中央與地方財政分配之「財政收支劃分法」修法情形，以爭取及維護臺中市民權益外，並將秉持「以

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的策略，多元籌措自治財源，厲行各項開源節流措施，並切實依照實需及財政負擔能力，將珍貴的預算資源花在刀口上，以達成「宜居城市，生活首都」之目標，「希望的新臺中」發展願景。

## 二、輔導各機關產籍資料建置，落實公有財產管理

本府各機關學校本於政策目的以多元方式取得各類市有財產，並受限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法令及預定計畫用途使用管制，為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本其專業檢討財產實際使用情形，提升財產運用效能，本局將輔以各項行政措施，如辦理市有財產產籍管理與公用財產涉及各目的事業主管相關法令之教育訓練，及透過每年實施之全面檢核制度，督促各機關學校確實釐清產籍、落實財產管理與盤點作業，協助各機關善用資訊系統，俾利市政規劃及推動。

## 三、持續密切結合府外查緝單位取締非法走私菸酒

自本(106)年6月12日起每包菸菸稅調漲20元，私梟走私更加猖獗，且走私手法不斷翻新，已從透過漁船、貨櫃等走私菸品演變成進口菸絲及設備，在台組裝後包裝生產私菸上市，行徑囂張。本局為維護菸酒市場秩序及消費者安全，將持續結合警政單位及府外查緝單位資源，透過情資共享方式取締非法走私菸酒，避免違規私劣菸酒流入市面，危害民眾身體健康。

## 伍、結語

本局將肩負起本市財政永續之責任，恪遵財政紀律及財政穩健之精神，嚴謹管控債務，審慎運用財源，使珍貴的財政資源花在刀口上，創造最大的效益，以活絡財政良性循環，達成健全財政之目標。

最後敬祝

各位議員女士、先生身體健康、萬事如意。